

郴州市槐树下铁路物流中心暨铁海联运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

一、项目概况

1、相关背景：本项目系 2009 年广西南宁第五届珠洽会签约项目，后被列入省委、省政府支持郴州先行先试 34 条中第 24 条明确的重点建设项目。2010 年 1 月委托郴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了《郴州市槐树下铁路物流中心暨铁海联运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工程总投资 1.2 亿，占地面积 286810m²（480 亩），并由郴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0 年 3 月批复。2011 年 3 月由郴州市城市规划设计院完成《郴州市槐树下铁路物流中心修建性详细规划》，规划用地面积调整为 243108.9 m²，约 364.5 亩。项目与湘南国际物流园管委会达成入园协议，开始货 4 道（暨铁路战略装车点）的建设。2012 年 3 月因项目需上报省发改委核准要求重新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对项目规模和用地再次进行了调整，保留《郴州市槐树下铁路物流中心修建性详细规划》中规划用地 364.5 亩和规划的全部建设内容作为项目一期内容，项目二期重新报规划部门，将南边场界由仙铁路南移至海泉路，增加用地 9.57ha，约 143.5 亩。郴州市槐树下铁路物流中心暨铁海联运项目一期和二期总占地面积为 33.87ha，约 508 亩。

2、项目地点：位于郴州市北湖区郴江街道办事处（原市郊乡）槐树下村，郴江河西岸，京广铁路西侧。属于郴州市规划的湘南国际物流园区中部，与京广线槐树下车站接轨（车站中心里程 K1904+264），处于海泉路以北、京广铁路以西、铁海路以东、国庆南路以南。地理位置见附图 1。

3、建设周期：本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规划用地面积约 364.5 亩，预计 2013 年 6 月建成；二期规划用地面积约 143.5 亩，预计 2014 年 6 月建成；总用地面积约 508 亩。

4、总投资：项目总投资为 1.8 亿元（环保投资 246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1.37%）。其中广铁集团长铁多元公司与湖南湘通物流有限公司铁路主业投资 1552.7 万元，（不含 317 亩铁路红线土地价值）。建设货物线及场内信号、联锁、接触网等铁路相关设备。湖南兴义物流有限公司投资 1.64 亿元，用于项目内线路路基、供电、排水、仓库、堆场、办公生产房屋、门吊机械设备等基础

建设。

5、主要建设内容：①、拆除2条旧线，新建3条货道。拆除铁五局既有10线，新建货4道；拆除货1线，新建货5道；从货2线引出，新建货6道。②、新建3大堆场，3类仓库。货4道----吨包装货物堆场 18480 m²；货5道----笨重货物堆场 21600 m²、集装箱堆场 19752（一期）+4875（二期）m²；货6道----怕湿货物仓库 26319 m²；专1、2线----钢材仓库 15975.3 m²、配套仓库 15881.1 m²。③、配套设施建设。配套建设铁路海关口岸、员工宿舍、办公楼、停车场等。

6、生产工艺及生产规模：槐树下铁路物流中心系铁路综合性大型货场，生产工艺综合起来可归纳为九项作业，即进货作业、搬运作业、储存作业、盘点作业、订单处理作业、拣选作业、补货作业、发货作业、配送作业。货场区域分工明显，货四道为吨包装货物发送线，可一次性作业 55 车。货五道为笨重货物（集装箱）到发线，堆场面积 22000 平方米，可一次性作业 35 车。货六道为怕湿货物到发区，系两库夹一线，全封闭式仓库并设有高站台，可一次性装卸作业 29 车。按照每天作业一次的工作量计算即可达到 300 万吨/a 的到发货物量。

7、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本项目一期和二期的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见表 1-1、表 1-2。

表1-1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一期）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规划用地面积		m ²	243108.9	约合 364.5 亩
1.1	其中	铁路用地面积	m ²	22679.3	
1.2		铁路货运站面积	m ²	220429.6	
2	规划建筑总基地面积		m ²	35723.1	
3	规划总建筑面积		m ²	42912.8	
3.1	其中	办公建筑面积	m ²	2176.8	
3.2		怕湿货物仓库面积	m ²	26319	
3.3		其它用房面积	m ²	10390.7	
4	建筑密度		%	14.7	
5	建筑系数		%	41.1	
6	容积率			0.17	
7	货车停车位		个	30	
8	小车停车位		个	31	

表1-2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二期）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用地面积	m ²	957000	约合 143.5 亩
2	建筑占地面积	m ²	36467.8	
	其中			
	钢材仓库占地面积	m ²	15975.3	
	仓库占地面积	m ²	5136.6	
	食堂占地面积	m ²	428.5	
	员工宿舍占地面积	m ²	1423.4	
	门卫占地面积	m ²	149.0	
	集装箱堆场占地面积	m ²	4875.0	
	装卸平台占地面积	m ²	8480.0	
3	总建筑面积	m ²	72890.3	
	其中			
	钢材仓库建筑面积	m ²	47891.3	
	仓库建筑面积	m ²	15881.1	
	食堂建筑面积	m ²	428.5	
	员工宿舍建筑面积	m ²	8540.4	
	门卫建筑面积	m ²	149.0	
4	绿地率	%	5.0	
5	建筑系数	%	47.4	
6	容积率		1.0	
7	货车停车位	个	50	

8、选址可行性分析

物流中心选址于郴州市北湖区郴江街道办事处槐树下村区域，地处郴州市城市总体规划的南延发展地、槐树下组团物流仓储、工业区，位于湘南国际物流园内的原槐树下火车货运站用地，本项目是与广铁集团合作共同建设共同经营的铁路物流中心暨铁海联运项目，一期用地大部分保留了原广铁集团铁路用地的性质，二期用地也已经郴州市规划局确认为物流用地。所以，项目用地与郴州市城市总体规划及湘南国际物流园详规是相符合的。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现代物流业属于国家鼓励类的项目。项目位于《湖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提出的重点建设的九大省级物流园区之一的郴州湘南国际物流园。综上所述，从国家产业政策、区域环境特征、郴州市总体规划、湘南国际物流园规划环评等角度看，该项目是相符的。

二、项目周围环境现状

1、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除个别点 1、2 月份 NO₂、PM₁₀ 超标外，其余各点各项指标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中的二级标准。场界噪声测点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4b 类标准。项目附近郴江河监测断面各项指标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II 类标准。槐树下村的井水除氨氮超标外，其它各项监测因子均符合 GB/T14848-93III类标准。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大气环境评价范围是以物流中心用地红线范围区域中心为圆心，半径为 2.5km 的区域。水环境影响评价范围是郴江河项目所在地上游海泉村常规断面至下游梁家湾常规断面。声环境影响评价范围是项目区占地区及场界周围 100m 范围内。生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是项目区占地区及场界周围 500m 范围内。

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预测及拟采取的主要措施与效果

1. 物流园的建设主要污染物的排放分施工期和营运期，根据分析，污染物排放汇总见表 3-1。

表 3-1 项目污染物一览表

	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排放量	备注
建设期	水污染	施工废水	SS	少量	不外排	经沉淀和隔油处理后回用
			石油类	少量		
		生活污水 15t/d	化学需氧量	250mg/L	3.75kg/d	进城市管网
			氨氮	25mg/L	0.38kg/d	
	大气污染	施工扬尘		少量		施工结束则随之削减
		施工机械尾气		少量		
	噪声	挖掘机等		83-100dB(A)		
	固废	建筑垃圾		25kg/m ²	1072.8t	回填
建筑渣土		3.64 万 m ³				
生活垃圾		0.4kg/人日	40kg/d	生活垃圾填埋场		
运营期	水污染	生活污水 68t/d	化学需氧量	60mg/L	1.49t/a	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进城市管网入下湄桥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郴江河
			氨氮	15mg/L	0.37t/a	
			BOD ₅	20mg/L	0.5t/a	
			SS	20mg/L	0.5t/a	
		道路、停车场冲洗废水 165.6 m ³ /d	化学需氧量	60mg/L	3.63t/a	经沉淀和隔油处理后进城市管网入下湄桥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郴江河
			氨氮	15mg/L	0.91 t/a	
			SS	20mg/L	1.2t/a	
	集装箱洗箱废水 0.03m ³ /d	化学需氧量	60mg/L	/		
	大气污染	汽车尾气 (115m ³ /h)	CO	5.84kg/h		无组织排放
			NO _x	0.44 kg/h		
			THC	0.71 kg/h		
		厨房油烟废气	油烟	20kg/a		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楼顶排放
	货物装卸	粉尘	7.92t/a		无组织排放	
	噪声污染	交通噪声	噪声	60-85dB(A)		合理布局、隔声降噪
社会噪声		65-75 dB(A)				
设备噪声		75-90 dB(A)				
固体废弃物	生活垃圾		271.5t/a		运至郴州市垃圾填埋场	
	包装袋		0.4		回收	

2. 区域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表 3-2，具体位置详见附图六。

表3-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项目	敏感点名称	规模	方位、距离	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槐树下学校	学生300人，教职工20人	项目一期西南100m，项目二期区内拟拆迁	GB3095-96，二级
	槐树下村七组、八组	约25余户、100余人	项目一期区内拟拆迁	
	中铁五局物资公司郴州分公司家属区	约70余户、250余人	项目一期西南200m，项目二期区内拟拆迁	
	义捷物流	员工100人	项目一期西面50m	
	郴州柴油机公司	员工50人	项目一期西面50m	
	金煌矿业	员工50人	项目一期西面50m	
	豫湘贸易公司	员工50人	项目一期西面100m	
	郴州公路口岸	员工50人	项目一期西北200m	
	湘南物流园管委会	50人	项目一期西北250m	
	郴州金高利公司	员工100人	项目一期西北280m	
	云南锡业郴州公司	员工400人	项目一期西面200m	
	槐树下村安置区	577户	湘南物流园区西南部，800m	
	海泉村安置区	195户	湘南物流园区东南部，600m	
地表水	郴江河	年均流量2.05亿m ³ /a	NS-WE向，500m	GB3838-2002Ⅲ类
声环境	义捷物流	员工100人	项目一期西面50m	GB3096-2008，2类
生态环境	动植物资源、耕地等	现状：主要植被为杂草和庭院植物等，主要动物有麻雀、蛇类、鼠类等。	物流中心区外周边200m范围	施工期减少水土流失。
社会环境	京广铁路	交通设施主干铁路	东侧、紧临	不影响道路设施及线路畅通

3. 按不同环境要素和不同阶段介绍建设项目的�主要环境影响及其预测评价结果；

(一)、施工期主要环境影响

(1) 施工期对水环境主要是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的排放、施工场地少量的施工污水及降水形成的地面浊流水和施工设备检修含油污水，其直接排放对区域地表水水质有一定影响，应采取一系列措施将影响降至最低。

(2) 施工期扬尘对环境的影响主要是土建施工阶段的风力起尘和动力起尘，应按照《防治城市扬尘污染技术规范》(HJ/T393-2007)，防止建设和运输过程中扬尘对环境的影响。

(3) 施工期噪声主要可分为机械噪声、施工作业噪声和施工车辆噪声。应加强施工管理，严格按照环境噪声管理的相关规定执行，禁止夜间施工。尽管施工噪声对环境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但是施工期影响是短暂的，一旦施工活动结束，施工噪声和振动也就随之结束。

(4) 本项目施工期的固体废弃物分为两类，一类为建筑垃圾，另一类为生活垃圾。施工期固体废弃物量不大，并已得到处置，其影响范围主要在施工区，且影响是可逆的，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因此，只要加强施工管理，并采取相应措施，施工期固体废弃物对环境的不利影响是可以减缓或消除的。

(二)、营运期主要环境影响

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宿舍、职工食堂及外来人员等产生的生活污水、道路及停车场冲洗废水、集装箱洗箱废水和吨包装货物堆场初期雨水。本项目废水经下湄桥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对郴江河水水质不会产生不良影响。本项目废水全部经管网输送，对浅层地下水的下渗量极少，对浅层地下水水质影响极小，浅层地下水水质不会进一步恶化。

项目营运期大气环境影响主要为汽车尾气及道路扬尘、食堂油烟气、装卸粉尘、垃圾收集桶臭气等。本项目不经营粉尘量大的散堆水泥、石墨、矿产品，装卸粉尘产生量小；使用电能和天然气等清洁能源，不设任何燃煤锅炉，从源头控制大气污染物的产生；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外排，对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停车场汽车行驶可能产生局部、短时间汽车尾气污染，建设单位应在地面停车场四周设置相应的绿化隔离带，以减少汽车尾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项目营运期主要噪声源为交通噪声、社会活动噪声和设备噪声，根据分析，噪声对周围环境不会造成太大的影响。

项目营运期固废影响主要为生活垃圾及仓储用房的少量包装袋,应通过各收集系统分类收集综合回收利用,最终将不能够回收利用的固体废物,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在采取上述措施后,固体废弃物基本不会对周围及物流中心内部环境卫生造成影响。

4. 本项目不涉及法定环境敏感区。

5. 按不同环境要素介绍污染防治措施、执行标准、达标情况及效果,生态保护措施及效果:

本项目通过实施一系列污染治理措施,废气、废水及噪声均能做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能够得到妥善处置或回收利用。使得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减至最低。

表 3-3 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表

序号	项目	处理处置措施		治理效果及执行标准
1	施工期	扬尘控制(挡墙)、噪声防治等		防治水土流失、降低施工期的不利影响
	水土保持和环境保护	水土保持、给排水		
2	废水	生活污水、冲洗废水、初期雨水	隔栅池、沉淀池、隔油池、化粪池	COD、BOD、NH ₃ -N 等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3	废气	油烟	高效静电油烟净化器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汽车尾气	清洁燃料、车辆管理	--
		道路粉尘	洒水降尘	
4	固废	生活垃圾袋设垃圾桶收集,再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包装废物、废油桶等可以回收利用的进行出售;		固废储存管理的相关标准;

5	噪声	通过设单独的机房；机座减震、尾气管吸声、消声；排气管消声；采用阻抗型复合式的消声器、安装降噪隔声消声等噪声防治设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4 类标准
6	绿化	绿化、植被恢复	吸尘降噪，美化环境

6. 环境风险分析预测结果、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

风险主要来自于火灾引发的环境风险，主要通过对火源的管理，场区人货分流，配置标准的灭火设备等减缓措施，火灾的风险可以得到有效的控制。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的技术、经济论证结果：

主要针对各时段不利环境影响采取相应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通过采取措施后，能够避免或减缓项目建设与运行对环境的不利影响。

8、建设项目对环境影响的经济损益分析结果：

该项目的建设具有明显的经济效益。虽然在项目建设和运营期将使周围环境承受着一定的环境污染和环境风险经济损失风险，但其损失额远小于项目建设所能取得的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

9、建设项目防护距离内的搬迁所涉及的单位、居民情况及相关措施：

物流中心工程征地范围内搬迁涉及共 95 户和一所学校，上层次控制性详细规划确定，该区域村民拟集中安置于湘南国际物流园的园泉路西南角，学校安置在湘南国际物流园二类住宅用地范围内。（详见园区管委会的项目用地拆迁方案）

10. 建设单位拟采取的环境监测计划及环境管理制度：

(1). 环境监测计划：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由郴州市环境监测站实行，郴州市环境保护局监督进行监测，主要对空气，水，噪声中的基本因素进行监测。

表 3-4 环境监测计划表

要素	阶段	监测地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监测机构	经费承担	监督机构
空气	施工期	施工场界	TSP	随即抽样	郴州市环境	建设单位	郴州市环

	运行期	槐树下村	TSP、SO ₂ 、NO ₂	1次/年	监测站	建设单位	环境保护局
噪声	施工期	工程施工现场	等效 A 声级	随机抽样监测		建设单位	
	运行期	场界	等效 A 声级	2次/年		建设单位	
污水	运行期	污水入管网口	pH、SS、COD、 氨氮、BOD ₅ 、 石油类	2次/年		建设单位	

(2).环境管理制度：根据国家环保政策、标准及环境监测要求，制定该项目营运期环保管理规章制度。

表 3-5 本项目环境管理计划

潜在的负影响	减缓措施	实施机构	监督机构
设计期：		设计单位	环保局
水土流失	制定水保措施	环评单位	地方政府
施工期：		承包商	业主监理公司、郴州市环保局
施工现场的扬尘污染	定期洒水		
施工现场、施工营地的污水、垃圾对土壤和水体的污染	加强环境管理和监督，采取治理措施		
保护生态环境，控制水土流失	加强宣传、管理和监督、临时水保设施		
施工噪声	在设备上安装和维护消声器、居民点禁止深夜施工		
社会影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施工前规定施工界线禁止越界施工； 2 若破坏界限范围外的植被和建筑物应按照相关政策法规对受影响群众进行补偿； 3 建筑材料运输和施工机械噪声对附近居民有影响施工应与地方协商后进行 		

人群健康	4 加强对施工人员的教育,在施工人员的居住区举办有关疾病传播的专题宣传栏 5 对在高噪声和灰尘浓度较高场所工作的工人应注意加强劳动保健		
野生动物保护	项目区域偶有野生兽类、鸟类出现,禁止施工人员捕猎		
营运期:		拟建项目 运营管理 机构	郴州市环 保局 政府相关 部门
大气污染和噪声污染	绿化隔离带、减噪措施		
废水污染	自建地理式污水处理站		
各类固体废物污染	提供处理设备,制定相关规定		

四、公众参与

1.公开环境信息的次数、内容、方式等:

本项目共公开三次信息。初期,环评项目组在当地湘南国际物流园管委会、槐树下村委会以及槐树下学校张贴了公告;2012年5月,环评项目组在当地的网站上发布了本项目环评第二次公示;2012年9月17日,项目单位在当地的报纸上发布了本项目环评的第三次公示。

2.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次数、形式等:

本次公参采用调查表的形式,对项目周围(包括拆迁户)不同性别、年龄、职业、文化程度的群众进行了一次调查,本次调查共收回有效个人调查表40份,团体意见表7份。

3 公众参与的组织形式:

以调查表的形式。

4 公众意见归纳分析,对公众意见尤其是反对意见处理情况的说明:

从调查结果分析,群众对该项目表示100%的支持。

5.从合法性、有效性、代表性、真实性等方面对公众参与进行总结: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本项目在当地的管委会、村委会及学校张贴了公告，在园区网站发布了公示，在当地的报纸上登载了公告。信息公开的方式是合法的，内容是真实的，征求意见的期限不少于 10 日，参与的人员包括了拆迁户和非拆迁户，调查的单位有管理部门、有学校及相邻企业，各被调查人员和单位具有一定的代表性，且均充分发表了自己的意见，从时效性和参与结果两方面看均是有效的。

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工程建设可优化区域经济结构、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具有明显的社会、经济效益。项目在施工期和营运期将可能给当地环境和居民生产生活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但只要认真落实本项目环评报告提出的环境保护减缓措施，所产生的不利影响可以得到有效控制，并降至环境能接受的程度。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来看，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六、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湖南兴义物流有限公司

联系人：许志鹏 联系电话： 0735-2331639

联系地址：郴州市湘南国际物流园 邮政编码： 412000

评价单位：长沙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联系人：朱丹 联系电话： 0731-82835259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纬一路 邮政编码： 410005

电子信箱： csepbfzx@sina.com

目 录

一、项目概况	1
二、项目周围环境现状	4
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预测及拟采取的主要措施与效果	4
四、公众参与	11
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2
六、联系方式	12

郴州市槐树下铁路物流中心暨铁海
联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简本)

湖南兴义物流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八月